

等 別：三等考試

類 科：公職建築師

科 目：營建法規與實務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 70 條防火構造之建築物，其主要構造之柱、梁、承重牆壁、樓地板及屋頂之防火時效規定為何？(25 分)
- 二、都市計畫與都市更新之政府與投資者之關係有何不同？(25 分)
- 三、試說明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對於屋頂突出物之定義。(25 分)
- 四、試說明營造業法規定營造業之承攬工程手冊之內容，應包括那些事項。(25 分)